

证券代码：300036

证券简称：超图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19-041

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6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曾志明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全体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本次对公司《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《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；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包括目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（技术）人员，激励对象均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、监事、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激励对象条件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符合公司《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已成就。

监事会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9年6月10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20名激励对象授予999.85万份股票期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6月10日